

证券代码：839418

证券简称：控汇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有才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退还土地使用权并收回土地购买款》

#### 1. 议案内容：

控汇股份全资子公司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控汇智能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9日购买土地使用权，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签署《国有建

设 用 地 使 用 权 出 让 合 同 》（ 深 汕 地 合 字 （ 2019 ） 0004 号 ） 宗 地 号 为：H2019-0008，土地面积 9149.2 平方米，成交金额人民币 468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已一次性付清。现因公司战略调整，拟退还土地使用权并收回土地购买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发的编号为 2024-035 的公告《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退还土地使用权并收回土地购买款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